

臺灣的飢士

焦桐《暴食江湖》彌滿的饌饗

方 杞 ◎ 義守大學助理教授



暴食江湖

焦桐著/二魚文化
9808/298頁/21公分
300元/平裝
ISBN 9789866490170/538

當他把一饗（早餐）一飧（晚餐）都吞吐為人生的滋味時，他就不只是一個追求口福食慾的老饕，而成為飲食養生的大家。

當他把粥飯麵膳轉化為生命的道義時，他就不止於一位飲食養生的大家，而昇華為一介「可以為之生，可以為之死」的食之士師。

唯有全心全意活在飲食沃土裏的士師，才有資格稱為「臺灣的飢士」（注1）。

這人，就是焦桐（注2）。

這本《暴食江湖》，展現了他從口腹腸胃的饕餮脫身而出，將食療、食補的藝術落實於生活與生命，形成一方夸揚奇誕的精神世界。而這種從唇舌口吻瀰漫到胸臆肺腑的精神世界，既發揮「民以食為先」的傳統，又另有一種「我自舉箸向天笑」的豪邁眼界，具有傾心、激情、嗜飲、知味、多聞五個特徵，各有獨到的特色：

一、傾心——現代人視為普普通通的家常早餐，多半從簡從略，甚至以三明治、

麵包等類速食敷衍了之，已無心思多加注意，焦桐卻透過一連串繇密又親密的感受，「好像坐在古蹟中品嚐早餐，感覺奢侈到有點激動」：他吃麵條時，「那麵條熱呼呼地推開腦門，像一篇晨禱，令昏眊的靈魂突然清醒」（頁39）；吃魚湯時，「往往在前一夜想到翌日清晨即可吃到美味的虱目魚腸、魚頭、魚肚、魚皮、魚粥而充滿了幸福感，含笑地睡著，翌日清晨即起，想起將面對的魚湯，我心中就綻放著桔梗花，面對早晨的魚湯，彷彿面對一篇虔誠的禱詞」（頁43）；甚至「為了趕早上課而吃得粗鄙，日漸覺得面目可憎」（頁35）；知道最喜歡吃的店家歇業了，竟「掛斷電話久久不能言語，忽然憶起一句詩：夜鶯離去的花園雜草叢生」（頁83）。他擅長從不同思維的角度，切入心靈議題，藉著連續感染、生發的形式，將飲食的感官經驗滲透、轉化為另一種嶄新的精神體驗，以至一頓平平凡凡的早餐，竟化成漫步在琴鍵上的微笑：「飽食一頓早餐，不僅是肚皮腫起來，胸中同時也升起熊熊溫情——意味著精神的歡愉，世界呈現美好的光明面，緊鎖的眉頭會釋放燦爛的形容，密佈的皺紋舒張了微笑，周圍的貓狗草木都顯得溫柔可



愛，忽然好想擁抱背著書包的學童，想熱烈地緊握鄰桌勞工朋友帶勁的手。飽餐之後，一種遼闊的慈祥感湧上心頭，衝動地想多給孩子兩倍的零用錢，隔壁的惡鄰居看起來已不那麼勢利眼，彷彿我不是在紅磚道上趕路，而是漫步在琴鍵上。」（頁43）

這樣美好的漫步，時不時從書中驚鴻一瞥的出現，成爲焦桐傾心傾注的象徵，甚至不惜斬釘截鐵的信誓旦旦：「寧可拼一副酒肉肚皮，不可有一張酸菜面孔，是我對生命最固執的偏見」（頁211），此見未必是什麼偏見，反而映現出他心靈的真實投影。我們這個古老民族，千百年來緊緊依恃這些「寧可拼一死，不可有一活」的心靈信念傲然獨立，忠臣樂在「忠」上忠，孝子樂在「孝」上孝，清官樂在「清」上清，饕士樂在「饕」上饕，終於形成一個與紅塵煙火絕緣的精神世界，不再有什麼堅持與妥協的對壘，也沒有夷狄或漢賊的分界，更沒有什麼善惡黑白的交鋒、對話。是，就是大是；非，就是大非；耿耿直直完全以人生真相爲號召，焦桐之所以是飲食沃土裏的士師，這是第一因。

二、激情——焦桐年輕時是一位詩人，陶陶然願作情鍾一世的詩之獨步，用詩句傾洩他侷臥風塵深處的遙夢；不意半生率爾經營的遭際與會過去，顛仆的顛仆過，軒昂的軒昂過，他竟一轉桀驁的詩性思維入唇舌，把旖旎的風月情懷藏入肚腹，意外從一種新奇而詭譎的困境重新出發，開拓了臺灣飲食文學的新天地，以殉胃無悔的生命姿勢，寫下他中年時代仍然「愛之欲其生，恨之欲其死」的激情，定格在庖廚裏的炊炒煙

火中。他「面對一碗麵，往往有點激情、慌亂，有點興奮，一種乾柴烈火般的衝動，好像只有吃麵時，嘴巴才會邊咕嘟呼氣邊呻吟」（頁187），只不過是吃一碗麵，都能這麼激情，更遑論其他美滋美味的江浙菜、上海菜、粵菜、臺菜、港式飲茶……。像吃螃蟹，他一次早餐就癡癡情情的啃下十一隻螃蟹，自承：「我大概也是蟹奴，四十幾年來對葛洪筆下的『無腸公子』一往情深，恐怕已接近石爛海枯的堅決。」（頁61）

小小一早餐，ööööööÖÖÖÖ（注3），獅吞虎嚥十一隻螃蟹耶！這般深情堅決的大成仁大起義也就算了，他還堅持「螃蟹太美，美得必須仔細感受，不好讓其他氣味干擾，我自己在家吃蟹，從來不允許餐桌上出現第二種菜肴，只有米飯，孤星伴月般，專情地襯托螃蟹之味」（頁68），這般專情貫注的大男人心態也就罷了，偏偏他又不只在家吃蟹如此，更專程聞香渡海到香港，大噉那「全身溢滿黃油，隨便摘下一隻腳，都會滴出黃油」的黃油蟹，小姨子淑珍陪焦桐暴食了兩餐，即頻頻追問：「你究竟什麼時候才回臺北？」，一吃吃到晚上，一旁作陪的小姨子瞠目結舌呆望著姐夫大噉特噉「好像沒有停止的跡象」，嚇得她「再也忍不住了，藉口上洗手間，一通電話打到臺北給焦妻」，向阿姐緊急求救：「如果妳不想太早守寡，最好管管他吃東西！」（頁62、63），連小姨子都驚嚇到如此地步，焦桐髮妻謝秀麗即使貴爲「二魚文化」的掌門人，由於鸚鵡情深的結髮情義，恐怕也只好仰天浩歎「天何言哉！夫何言哉！」，^^ ^^ ^^ ^^ ^^ ^^（注4），倩笑一番而無可奈何了。

焦桐這種無可救藥的美食情結，不只流露於什麼麵啦螃蟹啦早餐啦什麼啦啦啦，還延伸到他自己的心靈肺腑，諸如「我有時也被自己煮的麻油雞飯感動莫名，我心所愛戴，我靈所仰慕，它總是喚起我的米飯激情」（頁166）；甚至不惜以扁桃腺殉情：「有一次喝到張北和先生以蟲草、淫羊藿珍釀的鹿鞭酒，並吃下一大段紅燒牛鞭，說來慚愧，鹿鞭和牛鞭又長又粗，可惜卻好像未令我雄壯威武，可能喝醉了，我當晚竟扁桃腺發炎，來不及上床睡覺就癱軟在沙發上睡著了，大病一場。」（頁11）

古人以身殉道，當仁不讓，他竟敢洋洋乎鞭鞭乎以扁桃腺殉食，當食不讓，如此肝膽相對，真可謂今古輝映，雄赳赳更能赳赳不讓前賢了！人生有幾多終身無怨無悔的事？情之所鍾，正在斯輩，焦桐之所以堪稱飲食界的士師，這是第二因。

三、嗜飲——美酒究竟有什麼樣的神祕力量？能夠使一種微醺的醅酏，驀地在全身每一個細胞裏發酵起來，令人由「唱一夜的讚美詩」的感動，進化到覺悟「因為愛酒才來到人間」的宿命；更因為覺悟「因為愛酒才來到人間」的宿命，進而有「情願每天泡在酒裏」的嗜好。

如果「一株橡樹會在斧斫逼臨時顫動，胡蘿蔔也會在兔子靠近時發抖」（頁16），那麼，少年時代的焦桐比橡樹和胡蘿蔔還敏感，堅定認為「一個剛品嚐過美酒的舌頭，等於是剛和戀人接吻，會忍不住想唱一夜的讚美詩」（頁206）， ùúúúýýÿ\phi （注5）。

如果，蘇東坡謫居嶺南，痔瘡發作痛不可忍，道士教東坡「去滋味，絕薰血」而

發現食療效果良好（頁26），那麼，青年的焦桐經過「去滋味，絕薰血」的醇醪歷練之後，才憬悟「我好像是因為愛酒才來到人間的，親愛的朋友，我吃飯時如果忘了喝酒，請提醒我」（頁234），更加一往情深的自命酒中仙，仙倒是仙，酒量可未必，往往 $\text{\Theta\theta\delta\delta}$ ……（注6）。

如果，酒有靈兮仙有嗜，面對中年危機深重，猶不忘指天矢地自誓：「年紀漸長，我的酒量漸漸衰弱了，對酒的感情卻日益深厚，若非還得工作，我情願每天泡在酒裏」（頁222）。唉！焦桐呀焦桐， $\text{\S\zeta\zeta\infty}$ （注7），天地無憂，憂在朕躬；妻女無憂，憂在你躬呀！恭賀敬賀禱賀拜賀你必須日日工作以終老，老饕老饕老耄老耄的朝陽夕勵工作……

似這般嚮慕嵇康而把自己活成一種極簡人生，比什麼嘮嗒子的「樂活」、「慢食」更貫注感情，一個情願嗜酒成癮的人，一旦回心轉意對飲食鞠躬盡瘁，其嗜其癮必更勝百酒，焦桐之所以能義無反顧擔綱飲食沃土的士師，這是第三因。

四、知味——什麼樣的滋味，使他「打開便當盒，看一眼就有跳樓的衝動」（頁46）令他「吃便利商店的便當總是自暴自棄的心情，無奈中帶著墮落感」，忿忿控訴「顧客是商家的主子，即使不是，彼此素無仇怨，奈何竟用這種手段對付掏錢買便當的人？又不是在毒老鼠，製作便當者何不自己倒一些色素拌飯吃吃看」（頁57、56），表層的酸甜苦辣滋味轉疏轉遠之餘，他開始堅持一些味外之味：「我歡喜的便當生活，是一種陳舊美學，相關配備包括可重複使用的便當盒，筷子，布質提袋和包巾、繫帶；



殘存在記憶角落的布包巾，攤開來還可以當桌墊。」（頁58）

什麼樣的滋味，令這個「從小拒吃葉菜」而且堅信「我又不是牛，幹嘛嚼草」的少年焦桐，「後來慢慢明白，蔬菜也可以處理得很美味，蔬菜不好吃，肯定是遭到劣廚毒手」；青年焦桐面對各式各樣生活中僵化的陳規舊俗，不斷的反思，又屢屢自我挹注、強化為新象，甚至完全不顧世俗的蜚長流短之後，中年焦桐「親近庖廚多年，逐漸覺得愧對蔬菜」，終於大徹大悟發現人相食啖的「飲食文化越深刻的地方，越熱愛蔬菜」（頁31、32），遂穿越了油鹽醬醋的迷霧，成全了一己絕塵兀立的真情味：「我們的文化猶相當貧困，總是不太會將正確的東西擺在適當的位置，好比舌頭，是一種階級分明的器官：最高級的舌頭用來品味美食，和愛人接吻；次等的舌頭用來讚美上帝；最低賤是政客的舌頭，用來噴口水。」（頁139）

在這般旋乾轉坤的歷程中，葷葷素素可以交戰於一張嘴裏，低賤與高貴可以並存於一把菜鏟上，取一弱水便是三千，燃一烽火遍及千里，彷彿竈爐鍋碗裏的滋味只是現實的一小環，竈爐鍋碗外的滋味才是生命的真大義。在顛顛跌跌的追尋中，他也歷盡種種艱苦挫折，例如：「我恐怕太貪吃了，從前感覺一個月比一個月胖，後來覺得一天比一天胖，現在竟發現一餐比一餐胖，悲哀的是：這些都是真的。去年，太太使用激烈的手段對付——送我去斷食營。……我究竟做錯了什麼？被送來這裏捱餓。連續兩餐沒吃固體食物了，如今聞到滷豬腳的氣味，從氣味知道那肉湯裏有蔥、蒜、八角，已經滷透了，生

平所聞最殘酷的氣味正折磨著我的精神意志……，我做錯了什麼？那滷豬腳的氣味在我的思維裏洶湧澎湃。那天深夜，我趁人家不注意時，落荒逃離斷食營。」（頁107）

這一「落荒而逃」，逃的究竟是世俗減肥減重的價值關呢，還是自家性命交關的性情關？當焦桐體會「炒飯，像一首流浪者之歌，總是帶著孤獨的況味」（頁145）時，他吃的究竟是「炒蛋＋青蔥＋白米＋油＋鹽」的混合滋味呢，還是少欲無為的人間情懷？當他招認「我是個大飯桶，飯量大，飯慾旺盛，每天從早餐開始就渴望吃飯，我明白這一張肚皮是為吃飯而存在的」（頁156）真相時，他吃的究竟是「飯桶、飯量、飯慾、飯食」的胃腸滋味呢，還是努力補償童年捱餓的破碎記憶？抑或轉化饑殍餓孥的恐懼為抒情美學的傷逝情懷？

什麼樣的滋味，能使焦桐深感如此「孤獨的況味」？


什麼樣的滋味，支使他默默擯棄輕浮榮利的世態，「為吃飯而存在」？

當他不肯隨俗俯仰，一心堅持「味吾味處尋吾樂」的生命真滋味時，書中各篇就傳出一陣陣隱隱歎息的聲音，彷彿在訴說鐘鼎山林都是味，人間寵辱都是味，可這些味攏是假，唯有「味外之味」的人生三味才是真味，焦桐之所以堪任飲食文化的士師，這是第四因。

五、多聞——除了上述四個特徵外，書中還屢屢引經據典，隨處發揮「焦氏感應」（注8）。他引用的古籍經典有李漁《閑情偶寄》（頁21）、沈括《夢溪筆談》、忽思慧《飲膳正要》、林洪《山家清供》（頁

63、65)……等，有專有精，具見他的學養襟抱；各國典故尤其繁多枚舉，如日本的夏目漱石飲酒而逝、小林秀雄壓抑食慾（頁9），印度甘地吃山羊肉（頁22）……等，顯現其博聞多知；他隨意列舉「上帝保佑豬腳」的名餚如：廣東「白雲豬手」、大荔「帶把肘子」、臺北「天鱻」烹蹄膀、「翠滿園」醃漬清蒸豬腳、「富霸王」豬腳（頁108）……，都是獨到的品味，一般人聞所未聞；連世界各地的名廚都可以如數家珍，琅琅上口：「點水樓」叫化雞、「宋廚」烤鴨、「天香樓」龍井蝦仁、「銀翼」文思豆腐、日本築地「河豚源」、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海南雞飯（頁148、249）……；最絕的是：他還替廚師伸冤，控訴「廚房是容易受傷的地方，置身庖廚鮮有不流血、燒燙傷的」（頁273），真正大有絃外之音，冥冥中彷彿可以聽聞他在廚房裏左手鍋，右手鏟，手拿著鍋鏟來呻吟，別的紅血他也很會流，還有串串燒焦燙傷摔鍋拋鏟聲，鍋啦鏟兒焦桐歌兒來……。（注9）

因為有傾心、激情、嗜飲、知味、多聞五個特徵，這人，不愧是臺灣飲食文化的飫士。

這本《暴食江湖》，就成為臺灣飲食文化的飫士書。

注釋

1. 飫，有飫宴、飫飽、飫聞三義：飫宴即宴飲，《漢書·陳遵傳》：「飫宴有節」；飫飽即滿足，《漢書·劉盆子傳》：「十餘萬人，皆得飽飫」；飫聞即見聞飽足，韓愈〈燕喜亭記〉：「宜其於山水飫聞」。凡是能在一粥一飯及宴飲之間得大滿足，彰顯人生真義，飲食見聞又豐贍的有志之士，堪稱為「飫士」。
2. 本名葉振富，已出版二十餘種著作，詩作曾翻譯成英、日、法文在海外出版，現任「世界華文媒體集團」編委會顧問、臺灣飲食文化協會理事長、中央大學中文系副教授。
3. 十一隻螃蟹，前五隻小充饑，第六隻吃完後，焦桐才胃口大開，所以後五隻放大，表示焦桐吃得興致高昂，螃蟹也隨之高昂。
4. 秀麗笑起來雙眸眯眯的，很可愛。
5. 焦桐唱讚美詩時，有如牧師佈道般，雙手迎天高高舉，音符震天。
6. 焦桐酒後仍然屹立不倒，像義大利比薩斜塔一樣。
7. 「每天泡在酒裏」會使人變形的，古有明訓。
8. 焦桐有玉樹臨風之姿，應邀到各大學演講時，往往備受學生孺慕，被稱為「焦氏感應」。
9. 套用〈鳳陽花鼓〉的歌調而略為改詞，向焦桐致敬。他獻身烹飪庖廚的這麼些年裏，為了烹調佳餚，親嚐百味，不知摔壞多少鍋盤，燙傷幾回手腳，全然無怨無悔，堪為革命典範。